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54062南投市復興路6號  
承辦人：個案管理員 陳佳靖  
電話：049-2222473 #420  
電子信箱：chin16@nt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投衛局藥字第11500333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瑞士商直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通報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配件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7652號）」等7張許可證醫療器材回收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23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4135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經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51610522號函說明回收訊息略以，因發現有鉗口且可重複使用器械之握把纜線磨損或斷裂之客訴增加，並經該部核定第二級回收，故啟動回收作業，本案受影響產品如下：
  - (一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7652號）
  - (二)「“因特”內視鏡器械及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8057號）
  - (三)「“因特”內視鏡器械及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8205號）
  - (四)「“因特”內視鏡器械及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8222號）
  - (五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及配件」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34574號）

(六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及配件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4728號)

(七)「“直覺”內視鏡手術器械及配件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34583號)(已註銷)

三、請轉知所屬會員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並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。

正本：南投縣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藥師公會、南投縣藥劑生公會、南投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陳南松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